

你若不来， 我怎敢老去

王臣 一著

88个孤独的故事，88种寂寞的人生，
让所有人心动的情感故事。

畅销书作家

王臣

全新 摄影+散文集

暖心治愈系列

每晚一个睡前故事，听完故事互道晚安。

「我要我们在一起
主动孤独
空欢喜
想念你」

和全世界一起感同身受。

If you don't come, how dare I old

中国华侨出版社

你若不来，
我怎敢老去

王臣

著



中國華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你若不来,我怎敢老去 / 王臣著. — 北京: 中国
华侨出版社, 2014. 1

ISBN 978-7-5113-4381-9

I. ①你… II. ①王…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14223号

你若不来,我怎敢老去

著 者: 王 臣

出 版 人: 方 鸣

责任编辑: 羽 子

装帧设计: JUUN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635mm 1/16 印张: 14.5 字数: 190千字

印 刷: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年3月第1版 2014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3-4381-9

定 价: 35.00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大厦 3 层 邮编: 100028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发 行 部: (010) 82068999 传 真: (010) 82069000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 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 010-82069336

Contents / 目录

序言 |

说一万遍我爱你，不如好好在一起 _002

之一 |

[我 / 爱上了。]

/ 我要我们在一起 _008

/ 我不愿，让你一个人 _016

/ 格子铺 _024

/ 对的 _033

/ 错的 _038

/ 羁绊 _046

/ 梦一场 _056

/ 勇气 _062

/ 主动孤独 _070

/ 末日 _076

之二 |

[想 / 分开了。]

/ 分不开 _084

/ 猜不透 _092

/ 记得 _098

/ 生命不能承受之轻 _104

/ 分手时唱支歌 _110

/ 洋葱 _114

/ 不哭 _122

/ 空欢喜 _130

/ 我们说好的 _136

/ 失恋日记 _142

之三 |

[你 / 忘了吗?]

- 
- / 心酸 _150
 - / 好久不见 _158
 - / 如果我们现在还在一起，会是怎样 _166
 - / 后来，我们都哭了 _174
 - / 陌生人 _183
 - / 逞强 _188
 - / 我最亲爱的 _194
 - / 你说平淡了就会好了 _200
 - / 几件小事 _208
 - / 想念你 _216

爱之于我，不是肌肤之亲，不是一蔬一饭。
它是一种不死的欲望，是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

——〔法〕玛格丽特·杜拉斯

序言 |

说一万遍我爱你，不如好好在一起

感情就像一家旅店，
我们只是途经的住客。

住一天，还是一年。
大多的结局，
都是告别在明天。

没有分别的，
也要一起搬去另一家店。
朝夕相对，等待相厌。

当然，也有人，
干脆自己买一个铺面。
再找一个做伴的人，挣点钱。

而所有热烈的回忆都只能
留在那个再也回不去的旧房间。



感情这回事，大约就像李宗盛给莫文蔚写的那一首《阴天》里说的：“开始总是分分钟都妙不可言，谁都以为热情它永不会减……感情不就是你情我愿，最好爱恨扯平两不相欠。感情说穿了，一人挣脱的，一人去捡。”

想求得一个周全，哪怕善始善终，其艰辛苦楚之程度亦不逊于掌心剜肉。能狠心下手的人，极少。纵是剜去了那一块肉，也是要终生留疤的。低眉俯首之间，那伤疤便会悚然入目，时时刻刻提醒你昔日蚀骨的痛。岁月与人心，从来都是两相嫉恨的。

大约，是我有些危言耸听了。原本，在感情世界当中，我便不是一个太乐观的人。如此一来，每每与人谈论到相爱，总要极力把自己放到最低。以为这样，便可避去散场时尸骨无存的绝望。但这样的态度显然是不够健康的。

电影《我想和你好好的》上映之后，三五好友赶忙相约去看，大抵是因为宣传片花里的镜头和台词写实入心。每一对爱人之间，总要

遇到类似的问题，把彼此折磨得筋疲力尽。不说电影好坏，但当中的桥段定有一刻会触动你的心。而这部电影对我而言，最大的收获大概便是宣传册上的那一句：

说一万遍我爱你，
不如好好在一起。

我不相信会有人在爱情当中无一点私心，因为它原本就是一件私心好重的事。恨不能时时刻刻占有，恨不能生生世世占有，恨不能下一辈子也不放过。只是，世间人与世间事从来就不是凡胎肉身的我可以掌控的。有时候，甚至连自己的心都掌控不了，又怎能企图掌控别人的？

但是，人总还是要持有一颗明媚的心。你待情分温柔，情分才能够回馈给你温柔。这是某年遇到的某个人教会我的道理。总会有那样一个人教给你一些正面的东西。且不说刚好遇到对的人，我绝不相信，会有人终其一生也遇不到一个好人。

在感情这件事里，你我唯一能做的，就是不念过去，不畏将来，好好活在当下，用一颗坦诚并宽仁的心，去与别人相爱。真心，并宽心。失去，总被误以为是突如其来的，其实是缓慢的。如此，我们不是理应让这缓慢变得更缓慢一些吗？最好是缓慢到连你我老去的时候，它也依然尚未来临。

这就是最好的结果了。

近日重温斯蒂芬·茨威格的名篇《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当中有几句话印象深刻：

我的心始终为你而紧张，
为你而颤动。

可是你对此毫无感觉，
就像你口袋里装了怀表，
你对它绷紧的发条没有感觉一样。

这根发条在暗中耐心地数着你的钟点，
计算着你的时间，
以它听不见的心跳陪着你东奔西走，
而你在它那滴答不停的几百万秒当中，
只有一次向它匆匆瞥了一眼。

世间情爱之痛楚与佳妙，尽在其中了。多年之后，关于曾经的甘苦爱恨，最温存的追忆大概也就是问一句“我想念你的时候你是否也在想念我”了。这，大概是我写过的最接地气的一本书。愿各位，闲中读到此书，能有所拾获，也愿所有人，还能继续乐观地相信，这世上仍有天长地久。

假如，这本书让你有瞬间触动，那么，请给我一点掌声。

王臣

二〇一三年十月

之
一

我
／
爱
上
了
。



1 我要我们在一起

他们第一次见面就大吵了一架。

都是十五六岁的少男少女，为了教室里的一个座位，吵得不可开交。但那是报到第一天，座位只是暂时随便坐坐，开一次新生班会就散了的。原本不该这么介意，可他跟她互不相让，但好歹是认识了。老师点名的时候，他们都留意了对方的名字。

后来，调座位，也不知道是不是老师故意的，他们做了同桌。但十几岁的年纪，都很爱记仇。当了一两个月同桌之后，两人的关系依然很僵。大家都知道她是个生猛的女孩，经常跟人吵架、打架，懒得吵的时候就动手开打。可是她成绩好，学校舍不得开除她。

倒是他，学习差得离谱。好在他平时没有什么存在感，大家也都不讨厌他。她跟他虽然吵架次数多，但很少动手。唯一的那次，是高一那年的元旦，班里组织活动。他听过她平时哼歌，知道她五音不全，经常默不作声的他竟然起了个坏心眼，带头起哄让她唱歌。

她一忍再忍。

忍无可忍的时候，就冲上去扇了他一巴掌。

没想到，人高马大的他竟然没有还手。后来，她看他不还手，也没好意思再打，就走了。更没想到的是，那天晚上，他竟然偷偷跟踪了她。被她发现之后，他说，他就是想看看心理这么变态的女生是不是隐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他觉得他是真的有病，准备上前再扇他的时候，他终于及时抓住了她的手。他说，能等我脸消肿了再打吗？她一听，真是哭笑不得。但刚才他抓住她手的时候，她觉得，其实，他的力气真的很大，要是他真跟别人打起来，一般人都赢不了的吧。

高一结束，分文、理科的时候，他问她选的什么。她文、理科都很好，正在犹豫。他对她说，他要选文科，建议她不如也选文科，因为这样的话，考试的时候他还能借她的试卷抄一抄，而理科那些数字、符号之类的东西，连抄都会抄错的。

他没理他。

高二的时候，重新分了班。开学的时候，他在自己班门口的文科班学生名单上看见了她的名字，心里乐得不行。调座位的时候，他们不是同桌了。他学习太差，身高又往上蹿得厉害，坐在了最后一排。那时候，座位是种身份的象征，差生多半是坐在最后几排。

她的脾气依然火爆，开学没多久，左右前后的人都吵了一遍。

她实在是不合群，就算成绩再好，老师也不得不把她安排到靠后的位置。他们成了前后桌，但关系依然很僵。

后来，她谈了一个社会上的男朋友，怕她的人也越来越多。有一次，放学回家，他在路边看到她跟她的男朋友打架。她男朋友打她的时候跟她打对方一样毫不手软。他看不下去，上前帮着一起把她男朋友给打了。她非但没有谢他，还臭骂了他一顿，说他多管闲事。

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她跟他吵架的时候，他不像当初的第一次那样认真回骂了，大多时候，都不还嘴，只是听着，有时候还没皮没脸地笑。后来，他因为替她出头，被她男朋友带了几个凶悍的人狠狠揍了一顿。没多久，他就听说她跟那人分手了。

高三的时候，她的脾气还是火爆，成绩也是一如既往地好。他仍旧没有存在感，学习仍旧差得不得了。高考前三个月，老师在班里搞了一次聚会，让大家放松一下之后就彻底进入备战高考的状态。她当时就在想，他这个神经病不会又起哄让自己去唱歌吧？

她正想着，他竟然自己跑上去唱了一首，惊艳全场。没想到，他唱歌唱得那么好。唱完之后，他竟然说了一段肉麻的话，最后还来了个表白，并且表白的对象就是她。她吓了一跳，站起来大骂了几句脏话，就摔门走了。

之后，日子也并没有什么不一样。只是，她跟人吵架的次数少了，也没怎么听说跟谁打过架，而成绩也变得更好了。他每天依然是睡睡



觉、听听歌，考试分数还是低得离谱。

有一天，中午放学，他睡着了，包括下课铃在内的一切声响都没有吵醒他。醒来的时候，他的头很痛，是被她一巴掌打醒的，但她并不是要找他吵架。那反而是他们俩第一次心平气和地说话，但她说的也只是“你这样下去，以后怎么办”之类的。他依然那么镇定自若。

好像全世界他都不在乎。

而事实上，他把她的话记到了心里，开始恶补功课，可最后大学还是没有上成。而她，意料之中地拿到一个很厉害的大学的录取通知书。暑假里，他经常约她出去玩。他知道她最喜欢范晓萱，就学会了范晓萱所有的歌，恨不得在一个暑假里全部唱给她听。

两人关系有了很大的进展，虽不如他所想，但起码是真真正正的朋友了。在她临走之前，打算再见他一次的时候，他竟已不见人影了。听说他去外地打工了。她心里一惊，忍不住有一点难过。但那难过，她克制得很好，隐藏得很好，连她自己都以为是错觉，是根本没有的事。

她那么好强，哪里敢承认选文科是不想离开他？分班之后，跟人吵架是为了坐到后排靠近他；跟男朋友分手是因为她不允许除了自己之外的任何人打他；让他好好学习也不过只是怕他考不上和她分开而再也见不到他。

开学的时候，她接到一个电话，是他打来的。他竟然跟她在同一